

证券代码：600031

证券简称：三一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12-30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传闻简述

近日，媒体就三一总部搬迁一事进行大量报道，其中在搬迁原因、范围、影响等方面有一些猜测：“三一指责政府偏袒”、“各核心事业部将全部迁往北京市昌平区，长沙基地将仅保留泵送事业部”等等。

二、澄清声明

1、三一总部搬迁与湖南省投资环境没有任何关联。三一又快又好的发展充分证明：湖南有良好的投资环境，长沙具备一切打造世界级企业的必备条件。三一健康快速发展得益于湖南良好的投资环境、湖南省委省政府以及各级部门的关怀与坚定支持，全体三一人对此永远心存感激。

2、三一总部迁往北京的主要原因是规避恶性竞争，加速推动公司国际化进程，实现“品质改变世界”、“成就世界级三一”的产业理想。

3、此次搬迁只涉及总部少数部门和人员，泵送事业部、汽车起重机械、路面机械以及在湘所有工厂和项目均不在搬迁之列，公司在湖南的产值、税收和就业基本不受影响。湖南将继续是三一未来发展和投资的重点，三一将以更好、更快的发展回馈三湘父老，以此报答湖南省委、省政府以及社会各界对三一的长期关怀与支持。

4、公司重大决策都将经过科学研究，严格论证，充分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。此次搬迁仍然处于计划阶段，所有工作将按法定程序推进，感谢社会各界对三一的关注与关心，但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为准。

5、公司一贯坚持理性竞争，稳健经营，严控风险，呼唤行业的良性竞争与发展，我们也对未来充满信心。

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。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